

**葵青區議會
社區事務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記錄(二零一九)**

日期：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二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至四時十七分

地點：葵青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下午)</u>	<u>離席時間(下午)</u>
梁子穎議員 (主席)	三時二十六分	會議結束
李世隆議員 (副主席)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周偉雄議員	會議開始	四時零五分
張慧晶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朱麗玲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郭芙蓉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林翠玲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林紹輝議員	會議開始	三時三十八分
劉美璐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羅競成議員, BBS,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李志強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志成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梁錦威議員	二時五十六分	會議結束
梁偉文議員, MH	二時三十七分	會議結束
梁耀忠議員	會議開始	三時四十分
盧婉婷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麥美娟議員, BBS, JP	會議開始	三時四十五分
鮑銘康議員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潘志成議員, MH	二時四十二分	會議結束
譚惠珍議員, MH	會議開始	三時四十七分
鄧瑞華議員, MH	二時三十三分	會議結束
徐曉杰議員	會議開始	三時四十一分
黃耀聰議員, MH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黃潤達議員	三時零八分	會議結束
黃炳權議員	會議開始	三時五十二分
黎名穗女士	二時三十五分	三時二十五分
黃醒林先生	會議開始	會議結束

列席者

謝文華醫生
曾子充醫生
黃立己醫生
阮家興醫生
盧國銓先生
劉志浩先生
陳肖薇女士
雷嘉穎女士
陳德誠先生
鍾韻詩女士
戴若華女士
馬淑芳女士
邱升然先生

鄭少玫女士
蘇曄琬女士(秘書)

九龍西醫院聯網總監暨瑪嘉烈醫院行政總監
九龍西醫院聯網高級經理(規劃及發展)
瑪嘉烈醫院副行政總監(運作)
葵涌醫院行政總監
葵涌醫院行政事務總經理
環境保護主任(區域西)41
廉政公署新界西南辦事處高級廉政教育主任
荃灣及葵青區助理福利專員 3
署理高級物業服務經理(葵涌)
勞工處勞工事務主任(勞資協商促進)
教育局學校發展主任(葵青)3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環境衛生總監
食物環境衛生署葵青區高級衛生督察(潔淨及
防治蟲鼠)
葵青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葵青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缺席者

吳家超議員
吳劍昇議員
許祺祥議員
梁永權先生
吳家驥先生

(因事告假)
(因事告假)
(沒有告假)
(沒有告假)
(沒有告假)

歡迎詞

(副主席暫代主席主持會議。)

代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葵青區議會社區事務委員會(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二零一九)。

2. 委員一致通過吳家超議員及吳劍昇議員的請假申請。

通過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第六次會議(二零一八)的會議記錄

3. 周偉雄議員動議，譚惠珍議員及劉美璐議員和議，委員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介紹／諮詢文件

瑪嘉烈醫院荔景大樓擴建計劃

(由瑪嘉烈醫院提出)

(社區事務文件第 1/I/2019 號)

4. 九龍西醫院聯網總監暨瑪嘉烈醫院行政總監謝文華醫生簡介荔景大樓的背景。荔景大樓於 2001 年啟用，使用將近 20 年。由於葵青區的醫療需求急速增長，醫院管理局(醫管局)需擴建及改善荔景大樓的設計，以應付日增的服務需求，及確保大樓的感染控制措施符合現時醫療服務的要求。政府於 2016 年的施政報告提出第一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當中包括瑪嘉烈醫院荔景大樓擴建計劃(擴建計劃)。而第二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則於 2018-19 年度的財政預算案中提出，當中包括研究原址重建瑪嘉烈醫院，以應付未來醫療服務需求。

5. 九龍西醫院聯網高級經理(規劃及發展)曾子充醫生簡介文件。

6. 林紹輝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i) 支持擴建計劃。

(ii) 現時瑪嘉烈醫院安息居位於荔景大樓地下便利店旁，接近醫院的公眾出入口及通道，令公眾有不良感覺。他希望大樓在擴建後能把安息居移到較偏遠的地方。

(iii) 擴建工程在進行時需顧及交通配套及對附近居民的影響。

7. 梁耀忠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鑒於現時香港的人口增長及長者人口增加，必須有足夠醫療服務以應付需求，相信立法會的成員會支持撥款供更大型的擴建計劃。
- (ii) 不少病人家屬指無暇於家中照顧病人，惟因現時床位有限而被縮短住院期，故此擴建計劃應增加荔景大樓的樓層數目以增加床位。
- (iii) 詢問新增的床位數目是否受到某方面(例如地積比例)規限，可否把現時計劃中新增的 400 張床位再增加。
- (iv) 詢問是否有足夠醫護人員以應付未來的醫療服務需求。

8. 鮑銘康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荔景大樓鄰近浩景臺，希望擴建計劃可減低對附近居民(例如嘈音及空氣污染)的影響。
- (ii) 在擴建工程完畢後，醫護人員、病人及其家屬數量會有所增加，加上荔崗街將有私人屋苑落成，屆時該帶人流會增加並對附近交通造成更大負荷。他希望醫管局能與運輸署保持溝通，屆時增強該帶的交通服務。
- (iii) 現時救護車的出入口設於小巴士站附近，對小巴士使用者的安全表示關注。

9. 李志強議員表示瑪嘉烈醫院於多年前已提出覓地以進行重建惟未能成功，而擴建計劃的規模亦不足以提供等同瑪嘉烈醫院的服務量。他指荔景大樓非為住宅單位，受地積比率及樓宇高度的限制應較寬鬆，故此應增大擴建規模，以便日後瑪嘉烈醫院進行原址重建。

10. 黃耀聰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支持擴建計劃增加床位以紓緩瑪嘉烈醫院的擠擁情況。

- (ii) 雖然計劃瑪嘉烈醫院進行原址重建，但距離進行第二個十年醫院發展計劃尚有時間，希望醫管局繼續覓地。
- (iii) 擴建計劃中未有提及急症室服務。荔景大樓現時主要服務身體較弱的病人，在突發情況時需將病人運送到瑪嘉烈醫院急症室接受急救治療。他建議在擴建計劃加入小型急症室以減免運送病人的時間，讓病人盡快接受治療。
- (iv) 在擴建工程完畢後荔景山一帶增加的人流將加重對交通的負荷。他指該帶現時在上下班及探病時間經常出現居民在中途站未能登車的情況，故希望相關部門改善該帶的交通。

11. 麥美娟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擴建計劃的完成日期。
- (ii) 擴建計劃對附近居民及住院病人的影響。
- (iii) 希望醫管局能聯絡當區區議員商討公共交通的安排。
- (iv) 葵涌醫院鄰近瑪嘉烈醫院，詢問葵涌醫院及荔景大樓互換位置的可能性。她認為應一併考慮葵涌醫院、荔景大樓及瑪嘉烈醫院的發展計劃。

12. 潘志成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文件太遲向委員提交，希望部門日後盡早提交資料讓委員作出更詳細討論。
- (ii) 支持擴建計劃，但需考慮因而引致的交通及人手等問題。
- (iii) 文件提及荔景大樓在擴建後的辦公室及儲物室將預留供瑪嘉烈醫院重建之用。他認為應預留更多相關空間。

13. 周偉雄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擔心增加 400 張床位不足以應付未來的需要，詢問會否考慮增加更多床位或增大地積比率。他認為醫管局應與發展局及相關部門作更大膽的規劃設計。

- (ii) 建議在擴建計劃增設天橋及升降機接駁其他設施以減低市民對交通工具的依賴。
- (iii) 擴建計劃並不周全並指應一併考慮荔景大樓、瑪嘉烈醫院及葵涌醫院的發展計劃以提供多元化綜合服務。

14. 謝文華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安息居現時的建築硬件有改善空間，新大樓會考慮安息居的位置及運送流程以減低對其他人的騷擾，擴建後會有通道直接通往安息居，而且其容量亦會增多。
- (ii) 醫院聯網曾於 2016 年底進行重新劃界，而九龍西聯網相對較缺乏復康病床。醫管局已考慮未來 15 至 20 年整個聯網的需要而訂下新增 400 個床位的數量。
- (iii) 不少醫院將陸續進行重建及增加病房，需要更多醫生、護士及專職醫療人員。由於各個聯網均有醫療人手的需要，醫管局會視乎屆時的人手配置，分階段開放床位，並藉此支持瑪嘉烈醫院重建。
- (iv) 醫管局已聘請顧問研究瑪嘉烈醫院重建的可行性，包括位置及面積，局方會運用所有可行的地方，例如考慮利用護士宿舍的位置興建建築物，以支援重建瑪嘉烈醫院時的需要。瑪嘉烈醫院的重新規劃工程規模較大，難以以單一地方全面接收所有病人及服務。
- (v) 醫管局在考慮新醫院的設計時亦會兼顧運輸及交通配套，並希望把職員人流及車流與探訪者通道分開。文件中提及的天橋將連接各大樓，其中部分為員工通道，其他則予市民使用，而救護車及其他車輛的出入口亦會分開。
- (vi) 會留意救護車出入口是否與小巴站距離太近，確保行人安全。
- (vii) 原址重建甚為艱難，希望可以盡量運用現有的土地，亦會考慮使用護士宿舍及附近的土地。

- (viii) 明白改善交通配套的需要，工程將對附近居民及荔景大樓原住院的病人造成影響，初步安排泥頭車出入口會設在另一位置。
- (ix) 擴建計劃將於本年呈交至立法會財務委員會以獲取撥款，預計整個計劃於 2024 年完成。

15. 曾子充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荔景大樓的地段設有香港主水平基準以上 179.075 米的高度限制。
- (ii) 荔景大樓鄰近紀律部隊宿舍及屋苑，限制了新大樓地積比率。
- (iii) 由於上述所限，而地底不可挖掘太深，現時計劃新大樓樓高六層，連同地面及地下兩層，共九層，新增床位暫定為 400 個。
- (iv) 整個擴建計劃分為三個部分，第一階段為籌備工作，第二階段為工地的清理及地基工程，第三階段為主要工程，整個計劃希望在 2024 年完成並投入服務。
- (v) 獲得區議會支持後會把擴建計劃呈交至立法會通過並希望於第二季獲得第一階段的撥款。獲撥款後將盡快展開工程，並根據工程進度再次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第二、三階段的撥款。
- (vi) 現正安排顧問公司進行交通影響評估，完成評估後會根據報告與運輸署商討如何改善現有及將來的交通措施。醫管局會密切留意交通情況，並要求承建商作出相應的安排，以減少工程期間對病人及附近居民的影響。
- (vii) 醫管局會於合約中訂明有關聲浪、塵埃及空氣質素的指引，並要求承建商嚴格遵守，例如在進行高嘈音工程時必須設有減音器或減音器，及使用大型灑水器以減少塵埃四散。局方亦會定時監測蚊患情況並適當地使用滅蚊油。

16. 李志強議員指香港土地珍貴，新大樓如只建六層屬浪費土地資

源，計劃過於短視。他認為應待高度限制獲豁免及增加地積比率後再進行擴建以便瑪嘉烈醫院進行原址重建。

17. 梁耀忠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荔景大樓擴建成六層樓高及只新增 400 張床位並不足以支持長遠的醫療發展。
- (ii) 所有類型的床位均有不足，唯計劃只新增復康病人床位。
- (iii) 荔景大樓位於山頂，其高度變化不足以形成屏風效應，高度限制理應較寬鬆。
- (iv) 立法會議員關注醫療服務需求，政府亦表示願意撥款以增加醫療服務，故此醫管局應更有決心，把擴建規模增大。

18. 黃耀聰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培訓醫生需時約七年，可把擴建計劃押後以培訓更多人手，並同時爭取放寬高度限制，擴大擴建規模。他指新增的 400 張病床未能滿足未來的需要。
- (ii) 詢問擴建計劃會否考慮增設小型急症室。
- (iii) 得悉荔景大樓旁的空地暫未有發展計劃，詢問會否考慮發展該片土地。
- (iv) 麗祖路將進行上坡設施工程，詢問會否考慮把該處將建成的升降機設施亦連接至荔景大樓。

19. 林紹輝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現時荔景大樓樓層較少，同意應增加樓層及新增病床數目。
- (ii) 擴建計劃如不增加樓層而只加病床，擔心會影響住院環境的舒適度。
- (iii) 人口老化問題嚴重，醫療需求持續增加，惟在擴建工程完成後難以再次進行擴建。他希望醫管局有更長遠及全面的

計劃，諮詢及聆聽委員會的意見後盡力優化現有擴建計劃。

20. 潘志成議員表示不同部門在進行建築計劃前會根據情況申請放寬地積比率或高度限制，故此醫管局如認為有需要進行更大的擴建亦應提出申請，及與附近居民進行商討。

21. 黃潤達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醫療服務不足，醫院有擴建的必要。他希望在空間許可下再增加樓層數量。
- (ii) 浩景臺後的地段為水務署的前工程用地，他指並不了解該片土地的最新情況，但認為可探討該片土地作醫療服務發展的可行性，盡量利用可用土地以滿足未來的醫療需求。

22. 謝文華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醫管局已就擴建計劃進行不少諮詢工作，在收集各委員的意見後會再嘗試改善擴建計劃的內容，探討增加樓層的可行性。
- (ii) 現時計劃為地上六層，及地下兩層以作支援工作及停車場，再往下興建更多樓層可能會受到地質及其他因素影響。
- (iii) 九龍西聯網最近進行臨床服務計劃，把聯網中的五間醫院進行角色定位，當中瑪嘉烈醫院為龍頭醫院，葵涌醫院主要提供精神科服務，而北大嶼山醫院為社區醫院。由於北大嶼山醫院位於機場、港珠澳大橋及迪士尼附近，故亦提供急症室服務。現時聯網已有四間急症室提供服務，而設置急症室涉及人手配套及硬件配置，暫未有計劃於荔景大樓設置急症室。

23. 曾子充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會向總部反映委員的意見，並探討放寬高度限制的可能性，盡量使用可用的面積。
- (ii) 擴建計劃完成後的病床數目將增至 668 個。

24. 代主席宣佈就通過支持擴建計劃進行表決。
25. 周偉雄議員建議在下次會議繼續討論本議題，待醫管局提供更多資料後再進行表決程序。
26. 張慧晶議員表示贊同周偉雄議員的建議，並指不少委員對擴建計劃的高度限制及地積比率均有提出意見，希望局方考慮意見及作出相應改動後再次諮詢委員會。
27. 梁耀忠議員指是次會議上並未提及計劃的交通配套，希望醫管局可在下次會議提供相關資料，並在該段期間研究擴大地積比率的可行性，再讓委員會作出表決。
28. 羅競成議員提出意見及詢問如下：
- (i) 詢問醫管局是否可於下次會議提供更新計劃及交通配套等資料。
 - (ii) 如擴建計劃未能在是次會議中獲得通過支持，會否造成工程延誤。
 - (iii) 委員均支持荔景大樓進行擴建，建議先行進行表決，局方於稍後再提交資料。
29. 李志強議員認為局方難以在兩個月內定出新的方案，指應擱置擴建計劃。他建議把擴建計劃押後一至兩年，待放寬發展限制後興建一所可應付未來二十年需求的醫院大樓，以免浪費資源。
30. 代主席提出詢問如下：
- (i) 擴建計劃如未能於會議上通過對計劃進度造成的影響。
 - (ii) 兩個月內能否提供較完善的擴建計劃方案。
31. 謝文華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 (i) 暫未確定顧問公司能否於兩個月內提交交通影響評估報告及方案。

- (ii) 會向總部反映有關地積比率及高度限制的訴求，惟未能承諾兩個月後可定下新的方案。
- (iii) 澄清荔景大樓非用以取代瑪嘉烈醫院。瑪嘉烈醫院重建需配合未來的需要，其面積及設備較多，規格也較嚴謹。
- (iv) 荔景大樓擴建計劃的進度會間接影響瑪嘉烈醫院調遷及重建的進度。
- (v) 醫管局未能自行作出決定高度及地積比率的限制，磋商亦需時，但局方會盡量爭取放寬限制。

32. 麥美娟議員指大部分委員均支持荔景大樓進行擴建，但希望規模更大。醫管局在收集委員的意見後可呈上規劃署，請規劃署考慮放寬高度及地積比率的限制。在取得規劃署的初步同意後無需待所有行政程序完成，醫管局可同時進行規劃的工作。

33. 潘志成議員指委員會支持計劃，但希望醫管局能提供更多有關交通配套的資料及考慮各委員提出的意見。

34. 李志強議員表示原則上支持計劃，但不支持現時擴建計劃的規模。

35. 周偉雄議員指不少議員均要求增加床位及加強醫療服務，如現時就擴建計劃進行表決，即等如支持整個計劃，故此應延後表決。

36. 黃炳權議員指委員會原則上支持擴建計劃，惟對擴建規模有保留。他希望醫管局可於日後向委員提供優化方案。

37. 麥美娟議員提出意見如下：

- (i) 指擴建計劃在獲委員會通過後仍需遞交至立法會事務委員會、工務小組委員會及專責委員會通過，醫管局可在過程中爭取更大的擴建規模，向相關部門反映有關增加地積比率及放寬高度限制的意見。醫管局於計劃優化後再呈交至立法會或在有需要時再到區議會進行諮詢及彙報。
- (ii) 如工程規模較大，醫管局應盡早提供資料予區議會，讓議員可以盡早參與討論，而非於計劃呈交立法會前方諮詢委

員會的意見。

38. 委員會原則上支持瑪嘉烈醫院荔景大樓擴建計劃，惟希望醫管局爭取更大的擴建規模。

(會議續由主席主持。)

葵涌醫院重建工程第二及三期

(由葵涌醫院提出)

(社區事務文件第 2/I/2019 號)

39. 葵涌醫院行政總監阮家興醫生簡介上述文件。

40. 黃潤達議員提出詢問及意見如下：

- (i) 住院病人及其家屬反映葵涌醫院餐廳暫只招待員工，病人未能與家人於院中共膳，詢問可否開放餐廳予公眾使用及盡量安排優惠價格。
- (ii) 詢問葵涌醫院重建工程(工程)進行及完成後住院病人可使用的休憩空間及設備。
- (iii) 現時只有 313 號線小巴可直達葵涌醫院，對興建連接荔景山路及醫院主座的升降機塔及連接橋表示支持。

41. 羅競成議員詢問院方會否報告工程的進度。

42. 周偉雄議員指簡介未有提及家屬及社區支援服務。他表示雖然現時不同地區有個案經理提供服務，惟人手不足。他希望擴大個案經理在社區上的支援及加強對家屬及社區的教育，並特別訓練屋邨及法團的管理人員以減低社區憂慮，也讓前線人員了解處理突發個案的適當方法。

43. 主席提出詢問如下：

- (i) 醫院大樓是否會整幢拆卸，指新增床位只有 80 張，增幅較少。
- (ii) 是否已預留地方以供未來十至二十年的醫療服務發展。

(iii) 能否提供確實的工程設計圖作參考。

(iv) 可用面積增加的百分比。

(v) 重建後休憩用地的面積。

44. 阮家興醫生綜合回應如下：

(i) 工程不會減少病房的數目，故不會影響病房內的休憩空間，亦會預留醫院的 11 樓病人作交誼中心，惟對病房外的休憩空間造成一定的影響。

(ii) 現時正與社區伙伴洽談，探討借出地方予病人作休憩空間的可能性，惟安排有一定複雜性，亦需視乎人力資源是否足夠。

(iii) 以往在會議上主要報告重建工程第一期興建調遷大樓的進求。現時調遷大樓已經落成並已啟用，希望重建工程第二及三期能在是次會議上取得委員會通過支持再到立法會申請撥款。

(iv) 市民現時主要利用荔景山路通往葵涌醫院，希望連接橋落成可更方便市民。

(v) 根據數據，目前的精神科病床數目已達服務需求。葵涌醫院現時的病床使用率約為 70 至 80%，惟現有的 920 床位即使未被用盡，住院的環境卻不理想。重建的主要目的為改善醫院環境，增加休憩空間，而床位數目將由 920 增加至 1,000。

(vi) 重建工程較原大樓的高度增多十米，約新增兩層。

(vii) 是次重建工程主要為硬件上的改善措施，但每逢重建時醫院均會預算將來幾年的各項服務需求量及發展，亦包括加強社區的支援。葵涌醫院希望病人在較少限制的環境及良好配套下盡早與負責社區服務的人員建立良好關係。

(viii) 現時正進行工程的招標工作，需待招標工作完成後才能提

供詳細設計的資料，暫只得悉新院總建築面積為 134,000 平方米，舊院面積則為 88,000 平方米，增加比率為 52%。

45. 葵涌醫院行政事務總經理盧國銓先生回應表示醫院餐廳暫未獲發公眾食肆牌照，故未能向公眾開放。葵涌醫院會繼續跟進並盡快安排開放餐廳，亦希望工程完畢後葵涌醫院會有可以開放予公眾及探訪者使用的餐廳。

46. 謝文華醫生補充指新院的設計概念為每一個病房均有活動空間，並希望製造綠化的環境令病人的復康過程更順利。

47. 委員會一致通過支持葵涌醫院重建工程第二及三期。

資料文件

二零一九年葵青區滅蚊運動(第一期)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提出)

(社區事務文件第 3/I/2019 號)

48.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環境衛生服務報告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提出)

(社區事務文件第 4/I/2019 號)

49.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葵青區小型工程進度報告

(由食物環境衛生署提出)

(社區事務文件第 5/I/2019 號)

50.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化學廢物處理中心監察報告

(由環境保護署提出)

(社區事務文件第 6/I/2019 號)

51.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報告事項

工作小組報告

安健社區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7/R/2019 號)

52. 主席表示，工作小組就衛生署《邁向 2025:香港非傳染病防控策略及行動計劃》社區參與資助計劃「葵青健康生活站」活動提出撥款申請，申請撥款額為 \$250,000。根據撥款程序，申請撥款額超過 \$200,000 的活動須先由委員會通過，再交由審核委員會批核。

53.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工作小組的工作大綱及撥款申請。

民生事務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8/R/2019 號)

54.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工作小組的工作大綱。

地方行政發展工作小組

(社區事務文件第 9/R/2019 號)

55. 委員一致通過上述工作小組的工作大綱。

區議會秘書處收到與社區事務委員會職權範圍有關的公眾投訴個案

(社區事務文件第 10/R/2019 號)

56. 委員備悉有關文件。

社區事務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就區議會及其他撥款資助活動的違規個案 (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

(社區事務文件第 11/R/2019 號)

57. 秘書簡介青衣區小學校長會的違規個案(KCA180233)及簡述審核委員會(審委會)對違規個案的一般罰則。

58. 張慧晶議員詢問青衣區小學校長會是否首次舉辦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

59. 秘書回應指青衣區小學校長會非首次舉辦區議會撥款資助活動。

60. 張慧晶議員指青衣區小學校長會為教育團體，對其要求應較嚴謹，並指提醒信對其略欠警告作用。

61. 羅競成議員表示委員應以一致準則處理不同團體的違規個案及決定罰則。

62. 委員會一致通過向青衣區小學校長會發出提醒信。

(會後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向青衣區小學校長會發出提醒信。)

63. 秘書簡介關愛同行會有限公司的違規個案(KCA002)。

64. 黃耀聰議員(KCA002 的活動主委)對活動負責人因病入院或致工作有遺漏表示理解，建議按一般罰則發出提醒信。

65. 委員會一致通過向關愛同行會有限公司發出提醒信。

(會後註：秘書處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向關愛同行會有限公司發出提醒信。)

其他事項

下次會議日期

66. 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九日(星期二)舉行。

葵青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九年三月